

# 说好免费送却掏了2999元

“学习机”销售套路深 握紧钱包莫踩坑

■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记者

近日，家住柳市镇的石女士向乐清市融媒体中心新闻热线61116222反映，她在镇政府广场附近遭遇了一场精心设计的消费骗局，损失近3000元。石女士希望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提醒广大市民，面对街头“免费赠送”的诱惑时，务必提高警惕，切勿因贪小便宜而落入消费陷阱。



## 现场“托儿”营造氛围

8月6日下午，石女士带着孩子在柳市镇镇政府广场散步时，发现广场对面搭着一个简易摊位。那个摊位没有广告，但主持人借着手边一直喊着：“免费送，谁抢到就是谁的！”之类的话。一时之间，摊位吸引了不少路人驻足围观。出于好奇，石女士也凑了过去。

石女士告诉记者，起初商家只是免费发放一些布娃娃、纸巾等小物件，随后逐渐加码，开始发放“讲故事机”一类的电子产品。石女士表示，当时现场有不少人“成功领取”后离开，事后回想，这些人很可能是商家安排的“托儿”。除了观众，现场工作人员分工也很明确，有主持人、摄影师和维持秩序的人员，看似正规，实则暗藏玄机。

## 扫码瞬间钱款被扣

当讲故事机派送完毕，现场围观人群逐渐减少时，商家又拿出一台所谓的某品牌旗下的星课程学习机，声称免费赠送，只需受赠者在社交媒体帮忙宣传即可。随后，商家以“测试诚意”为由，提出要扫码顾客的收款码考验大家的态度。“当时主持人突然掏出扫码枪说，‘只需付30元的激活码，就有资格领取价值3999元的学习机！’一边说一边走到每个人面前问，这时大部分人都都说愿意，因为30元并不多，可主持人马上说，后面又是开个玩笑，不会收一分钱，后面又说‘现在商家活动2999，你们还愿意买吗？’这么来回问了好几轮！”石女士回忆，大约这样过了1个小时左右，现场只剩下5个人。“他们还故意‘淘汰’了几人制造紧张感，并将我们围了起来，不让其他人打搅我们。”事后想来，石女士认为那都是层层布局的心理手段。

紧接着，主持人又放“大招”，称自己为了把学习机给真正有需要的人，要最后一次考验市民诚意，打开付款码让现场的人来扫。然而扫好后，却直接扣了2999元。“当时我心里一晃，怎么付过去了。但他一直让我等一下，我以为他最后还会找我，没想到他让工作人员拿了张发票给我，还急忙帮我输入激活码。”石女士意识到不对劲，当即要求退款，但商家一反常态，立马以“退货需待

3-7天”为由拒绝。现场另一名中年男子同样被扣款，两人与商家争执不下，石女士随即向相关部门举报。

## 维权路上波折重重

“那机器根本没到我手里，居然还不能退！”石女士告诉记者，就在自己拽着工作人员理论时，先前活跃的“观众”竟悄悄不见了踪影。在调解中，“商家代表”还趁石女士一时不察借机逃逸，至今未找到踪迹。更令石女士气愤的是，当石女士次日前往相关部门反应情况时，才得知类似的骗局近几年在全国也时有发生。不法分子利用“免费赠送”为噱头，通过“托儿”营造氛围、层层“考验”等手段诱导消费者支付高额费用。

据悉，该团伙在数年前已流窜到温州，专挑乡镇集市、广场作案。由于采用“游击战术”，且单笔金额刻意控制在3000元以下，给相关部门的执法也带来难度。

市民如果发现身边有生态环境、全域美丽、不文明行为、安全生产、营商环境、违章违建等方面的问题或不良现象，可以在微信公众号“中国乐清”留言，或通过拨打乐清市融媒体中心新闻热线61116222、13968741234等进行反映，我们将从中择取典型案例予以曝光，并对后续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报道。

## 提高警惕留存证据

针对类似事件，记者向浙江大境律师事务所张海光律师进行了咨询。“当遇到临时摊点做活动，可以要求查看营业执照并通过官方平台现场核验真伪，留意商品正规包装及厂家标识，记录下具体位置、工作人员特征及物料信息。若商家以‘临时活动’为由拒提供资质，果断远离。若有付款环节，绝不能轻易展示付款码，遇到‘先付款后退款’的要求，务必签订书面协议明确退款细节，全程留存沟通记录。”张海光说。

“若已遭遇陷阱，全面留存证据是维权关键。”张海光提醒市民，务必在现场查验发票真伪并保存结果，并附有完整电子支付凭证截图。“记得重点录制商家‘免费赠送’‘诚意测试’‘不会扣款’等诱导承诺及拒绝退款的对话，拍摄摊位全貌、宣传标语、产品包装信息、工作人员特征

及可疑‘观众’动态、周边地标。”另外，在报警或投诉后，受害者应妥善保管涉案回执、调解书等文书。若有多人受骗可以联合形成受害者团体，汇总证据共同维权。

关于如何正确维权，张海光表示若商家使用虚假信息、收款后逃逸且无履约意愿，则已涉嫌诈骗犯罪，应立即报警并提交所有证据，要求出具受案回执，优先考虑联合报案；若商家资质真实但存在欺诈行为，可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主张退一赔三，向市场监管部门投诉或提起民事诉讼；另外，无论个人损失能否追回，发现类似骗局均应及时向公安、市场监管部门举报，助力打击违法活动。值得注意的是，骗子往往刻意控制单笔金额低于3000元，但累计诈骗金额达标或多次行骗仍可能构成犯罪。此外，市民在收集证据时，务必注意自身安全。

据悉，石女士目前已联合其他受害者收集证据，准备一起起诉对方涉嫌诈骗。

## 女子醉驾肇事逃逸 男友顶包双双被拘



事故现场。

本报讯（乐清市融媒体中心记者 杨海虹 通讯员 余甘棠 黄洁）8月11日凌晨，白石街道中雁路桥面附近发生一起三车相撞事故。交警调查发现，事故背后竟是一场“闹剧”：女子醉驾肇事逃逸，男友试图顶包掩盖真相，最终两人因违法行径双双被依法处理。

当日凌晨，交警接警后赶到事故现场，只见路面因车祸导致三车受损，一片混乱。

一自称吴某的男子独自站在路边，称自己是白色轿车司机。交警当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未饮酒，初步排除酒驾嫌疑。据吴某说，事发时因手机不慎从口袋滑落，他弯腰去捡手机，导致车辆失控撞上路边停放的两辆轿车。

然而，值班室调取的事发路段的公共视频却戳破了吴某的谎言：事故发生时，白色轿车司机实为一名女性。面对这一关键证据，交警再三对吴某进行追问，吴某仍坚称自己是司机。

随后，交警将吴某带至中队作进一步调查，并明确告知其提供虚假信息、妨碍执法将承担的法律后果。在法律的威慑下，吴某终于坦白，他是为女友杨某顶包，随后联系已离开现场的杨某主动投案。

经血液酒精检测，杨某体内乙醇含量高达100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据杨某交代，事发前一晚，她骑电动车外出与朋友聚餐，喝了约4瓶啤酒。凌晨，男友吴某驾车来接，因担心她骑电动车不安全，竟让杨某开自己的轿车，他则骑电动车跟在后面。

当车辆行驶至中雁路事发路段时，杨某因扭头在副驾驶座位上找手机分心，车辆突然偏离方向，径直撞上了停在路边的车辆，造成三车受损。吴某情急之下，让杨某骑电动车先行离开，自己则留在现场报警并冒充司机，上演了这场顶包闹剧。

目前，杨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吴某因提供虚假证言，妨碍执法，被处以行政拘留5日。案件还在进一步处理中。

## 竞价公告

定于2025年9月3日10:00至9月4日10:00止(延后除外)，在淘宝资产处置网络平台(网址:https://tb.cn.chh/D/C)，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竞价，现公告如下：  
一、标的情况：乐清市蒲岐镇下堡村历史遗址山生态环境治理区普通建筑垃圾，起始价：147.53万元；竞买保证金：50万元。  
二、报名、标的展示时间：即日起至竞价结束前；看样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有意竞买者请登陆淘宝资产处置平台，在对应标的页面缴纳对应竞买保证金参与竞价。  
咨询电话：15305773832

温州市嘉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 預告

乐清市南岳镇杏湾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的位于南岳镇高嵩路(新港路)与临港路(疏港路)交叉西南角一处杏湾渔村综合用房建设项目地块，地块面积约2330㎡，设计总建筑面积3667.5㎡(计容地上建筑面积3493.5㎡，不计容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174㎡)，土地用途为机关团体用地。  
近期将进行上述地块的租赁权公开拍卖，有意向者可联系我合作社共商合作事宜，实现互利共赢。  
咨询电话：13506545399、13777741617、13806600781。  
乐清市南岳镇杏湾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5年8月20日

## 关于乐清市2024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摘要)

乐清市人民政府

在2025年7月28日乐清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 一、财政管理审计情况

(一) 市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情况  
1. 预算管控力度不足。288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50%；5家单位6个项目预算调整金额超年初预算10%且金额在100万元以上，未向人大报批；3家单位5个项目连续两年安排预算后，又调剂部分资金到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  
2. 财政收支管理不精细。财政收入收缴不及时，应收未收3宗地块土地出让金，未收缴部分住宅物业费金额超收益和部分人才住房销售款；预算支出管控不严格，36家预算单位临时人员工资挤占项目经费，39家预算单位采购支出超政府采购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不到位。截至2025年4月，未出台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  
(二) 部门、乡镇财政收支审计情况  
1. 财务基础工作管理不规范。3家单位财务报表数据不实。  
2. 支出管控不够严格。16家单位超标准支出远程交通专项经费；4个乡镇扩大开支范围；部分单位资金使用绩效不佳。  
3. 内控制度管理不到位。4家单位部分“三重一大”事项未经集体决策，3家单位13个政府采购项目存在程序倒置等问题。

### 二、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审计情况

(一) 涉农相关政策落实情况  
1. 强农惠农资金管理不到位。未及时拨付乡村振兴专项资金167.40万元；169笔粮食生产贴息贷款未按要求执行LPR利率，增加种粮农民负担和财政支出；种粮面积数据存在偏差，导致多支付粮食作物保费29.61万元和规模种粮补贴5.37万元。  
2. “瓯越新风”农业产业园补贴管理存在漏洞。2个项目实施的内容不符合规定范围；2个项目建设内容未申请调整；2个产业园建设涉及管理用房未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  
3. 农业科技补助资金效益不佳。存在同一研究方向项目多年重复立项、同一主体多次立项实施研究方向相同的项目、未对验收不通过项目补助资金进行审核等问题。  
(二) 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落实情况

1. 市场主体监管不到位。224个已注销的市场主体未注销食品经营许可证；2家燃气企业部分气瓶监管不到位；65家小微企业未获得实质性免费代理记账服务。  
2. 奖补资金管理不精准。住建局违规向因国标串标被行政处罚的2家企业发放建筑业奖励资金38.80万元。  
3. 平台管理不规范。众创空间场地补助机制不完善，存在审查滞后、备案管理缺失等问题；虹桥镇电子信息加速器园区监管不足，存在未按照园区准入条件招引企业、未督促4家产值不达标企业补缴租金27.70万元等问题。

(三) 困难人员财政补助政策落实审计情况  
1. 补助对象管理不严。10家单位未及核销死亡人员信息，多发各类补贴19.19万元，另外，还存在补贴重复发放的问题。  
2. 补助政策执行存在偏差。3所学校未足额发放营养改善计划补助，8所学校未按规定减免经济困难家庭学生课后服务费。  
三、重点民生资金审计情况

(一) 中小学教育资源资金配置使用审计情况  
1. 教共体一体化政策落实不到位。未建立教共体一体化考核评价机制，2所学校教共体补助资金48.37万元未专款专用。  
2. 学校食品配送单位管理不到位。存在配送企业监控设备异常等问题。  
3. 义务教育资源分配不均。2所学校有3项指标达不到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基准。  
(二) 居家养老服务相关补助资金审计情况  
1. 运行补助经费管理不规范。8个乡镇直接将运行补助经费拨付至乡镇老年协会，未纳入村账核算；3个乡镇未及拨付运行补助经费103.50万元；2个乡镇6个村居运行补助经费16.61万元使用范围不合理。  
2. 改造提升项目管理薄弱。设备采购结算不规范，村居直接采购预算控制价结算，部分品牌型号的设备价格相差较大，且采购的设备闲置。  
(三) 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和资金审计情况  
1. 人才住房补贴管理不严格。违规发放住房租赁和住房公积金补贴30.90万元，未及终止3名离职

人才的购房补贴资格。  
2.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不到位。违规发放公共租赁住房补贴14.95万元，未要求35户年度审核未通过的户家庭腾退房源。  
3. 保障性租赁住房使用不规范。部分保障性租赁住房存在闲置率高、用途不合规等问题。

### 四、国有资产资源管理审计情况

(一) 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情况  
1. 国企改革整合不到位。传媒集团未按组建实施方案完成广播电视安装开发有限公司与广告公司的股权划转工作。  
2.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工作落实不力。城投环境公司营业收入下滑，一期建筑固废产业园因无来料生产，存在闲置浪费风险。  
3. 资金资产使用管理不规范。国有企业673间房产闲置；城投集团下属2家企业未合理安排融资进度；2家国有企业未及收取租金；2个合作事项存在未履行服务采购程序。

(二)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情况  
1. 资产基础管理薄弱。7处校舍基础信息登记不精准，3家单位5项设备、3项房产未进行固定资产登记。  
2. 资产使用不规范。未督促6家房地产企业将为人才住房配置的319个车位移交给市政府指定单位；2家单位2处房产被占用；部分无确权证书的校舍存在被改建、无偿占用、倒塌等情况；2家单位未及及时收缴租金12.61万元；市场开发服务中心下属东浦商場部分场地未进行公开招租也未进行资产评估。  
(三) 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情况

1. 涉矿工程处置不规范。5个乡镇街道18个涉矿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规定以公开竞价方式处置剩余矿产品；8个乡镇街道17个涉矿工程建设项目剩余矿产品处置收益未足额上缴财政；虹桥镇2个工程产生的土石方直接被施工方处置。  
2. 耕地保护与管控缺位。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面积236.39亩，“非农化”面积58.90亩；高标准农田项目管理不到位，8个项目未及办理变更手续，2个建设项目任务未完成。  
五、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审计情况

### (一) 城市地下管网建设审计情况

1. 基本建设程序不够规范。部分“污水零直排”项目未公开招投标；4个采购项目未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招投标；2个污水零直排改造项目超概算未经有关部门审批；30个供水管网项目完工后未长期未结算。

2. 未严格监督参建单位按要求履职。4个项目未及要求施工单位提供履约担保或续保，北白象镇樟湾村“污水零直排”整治工程未按图施工导致增加造价56.91万元，南塘镇小东塘村雨污管网改造工程监理单位复核内容照抄施工单位上报的工程量数据导致完工工程量严重失实。  
3. 建设资金使用管控不严。31个项目多计造价562.55万元，2个项目超实际完工量支付工程款，多付工程款108万元以上。

(二) 教育基建项目实施审计情况  
1. 采购程序不够规范。2所学校的设计、监理等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理由不充分；1所小学临时钢板房工程未按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 项目管理不到位。5所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暂估价超工程费用5%以上；2个项目未按约定工期延误进行罚款；3个项目未按约定对人员变更进行处罚；5个项目21张联系单存在未审批、后补、重复签证等问题；雁荡镇第一中学改扩建工程进度滞后。

(三) 其他投资建设审计情况  
1. 招投标管理不规范。2家单位33个邀请招投标项目存在关联方投标，3个项目招标文件存在无法体现价格竞争性等问题。  
2. 结算管理不严格。8个项目因竣工图不实等问题多计工程款134.85万元，27个项目竣工验收后未及及时办理结算。  
3. 建设程序把关不严。4个项目变更未批先建；4个项目因谋划不严谨被取消或停工；6个项目延期150天以上。

4. 合同执行监管不力。柳市镇生活垃圾EPC项目未按要求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导致产生的加固费用未能理赔；2个项目存在以“离职”为由要求变更的项目经理实际仍在岗等问题；2个项目未创成标准化工地，建设单位未按约定进行处罚。